

##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发”、“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总会计师林锋先生的辞呈，林锋先生因工作岗位变动的原因为，向公司董事会请辞公司总会计师职务；辞任后，林锋先生不再在公司及公司其他下属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林锋先生已确认与公司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其他与本人辞任相关的事宜需要通知公司股东，辞呈即日生效。

2024年6月1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十四次会议，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等已按中远海发《公司章程》规定于2024年6月12日送达各位董事审阅。应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董事会一致审议通过（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于调整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接受林锋先生辞任公司总会计师职务，同意聘任胡海兵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即日生效。

公司于董事会前已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对本议案进行审议，会议均一致审议通过本议案（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胡海兵先生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胡海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胡海兵先生简历后附。

公司董事会对林锋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诚挚感谢。

附：胡海兵先生简历

胡海兵先生，53岁，现任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胡先生于1994年参加工作，自2005年起历任中远(集团)总公司财金部资产监管室副经理，中远(集团)总公司财务部资产监管室副经理（主持工作）、经理，中远(集团)总公司/中国远洋财务部资产监管室经理，海南中远博鳌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中远造船工业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中国外轮理货总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中远海运散货运输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胡先生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会计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7日